

# 上海市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8年 )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名称	检察业务工作费		
项目类型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结转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一次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用途	基本建设工程类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化建设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策补贴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购买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购置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业专业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开始时间	2018-02-01	结束时间	2018-11-30
项目概况	为更好地对外宣传闵行区检察院的各项工作，树立良好的检察机关形象，体现检察院各项业务工作的规范化、精细化，同时为了保障检察业务的顺利开展，本院拟对检察业务工作进行全面保障，由此设立了2018年检察业务工作费项目。该项目主要包括检查宣传费和课题费的项目支出。		
立项依据	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印发《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加强新形势下检察新闻宣传工作的意见》（高检发办字[2014]40号） 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印发《关于全面推进检务公开工作的意见》（高检发[2015]1号） 《上海市2017-2018年政府采购集中采购目录和采购限额标准》沪财采[2016]25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检察宣传是检察机关发挥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主体作用的重要体现。检察宣传通过对法律政策、检察职能、检察成果的正确解读，有利于提高公民的法律意识和权利意识，强化公民对检察机关的信任感，从而推动依法治国进程，为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创造基础条件。在检务公开的背景下，检察宣传是检察机关参与社会综合治理的重要手段。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检察业务工作费中所涉及各个子项目的相关职能部门制定执行制度、标准和支出范围，部门领导负责。		
项目总预算（元）	4400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44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0
	子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项目当年投入资金构成	检察宣传费		320000
	课题费		120000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院总体工作安排，制定相应的实施计划，循序渐进地开展。	
项目总目标	加强检察宣传工作管理力度，确保本院各类检察宣传工作顺利展开，认真贯彻执行关于检察业务宣传的各项规定。保障相关课题的研究工作顺利进行，提升本院的办案理论素养和业务能力。	
年度绩效目标	依据相关办案业务需求，完成相关宣传教育工作，完成相关研究课题的管理工作。	
分解目标		
分解目标内容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和管理目标	预算执行率	=100.00%
	支付及时率	=100.00%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政府采购合规性	合规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产出目标	专题片制作完成率	=100.00%
	检务公开信息发布及时率	=100.00%
	课题完成及时率	=100.00%
效果目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00%
	检察工作人员满意度	≥90.00%
	媒体平台访问量	提升
	检察理论水平	提升
影响力目标	建立宣传工作长期规划	建立
备注	无	

# 上海市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8年 )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名称	检察检务保障费		
项目类型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结转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一次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用途	基本建设工程类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化建设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策补贴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购买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购置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业专业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开始时间	2018-02-01	结束时间	2018-11-30
项目概况	本项目是根据市级行政单位通用办公设备家具配置标准，进行检察办案场所设施装备的采购。2018年计划购买案件卷宗数字化服务和其他检察业务设施设备等内容。		
立项依据	《上海市市级行政单位通用办公设备家具配置标准（试行）》沪财行[2014]39号 《上海市市级行政单位固定资产报废标准》沪机管[2014]23号文 《上海市2017-2018年政府采购集中采购目录和采购限额标准》沪财采[2016]25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随着检察办案业务量不断增加，为了保障闵行检察院检察办案业务和行政办公工作的正常运行，此次申请设立检察办案场所设施装备费项目。部分办公设施设备老旧，已难以满足日常办案业务需求，故此次予以改造，并更新部分设备。办案卷宗逐年上升，为实现档案数字化管理，有必要开展相关的数字化管理工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闵行区人民检察院固定资产管理办法、闵府办发[2014]42号 闵行区区级行政单位国有资产处置管理暂行办法		
项目总预算（元）	14288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14288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0
	子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项目当年投入资金构成	检察办案保障费		340000
	检察综合保障费		1088800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办案业务实际需求，于2018年11月前完成各类设备的采购、验收、安装工作，确保相关检察业务顺利实施。根据办案业务实际需求，进行卷宗数字化工作。	
项目总目标	按照市财政对检察机关单位设备配置标准的要求，对达到使用年限的部分设备进行更新。通过设备更新，消除旧设备因老化、损坏等造成的潜在风险，减少维护维修开支，提高整体办案效率，更好地为本院提供业务保障，确保各项业务活动顺利进行，并提升档案数字化管理能力，确保办案业务效率的提升。	
年度绩效目标	根据政府采购的相关政策规定，计划在2018年11月30日前完成采购、验收、安装等工作，并对相关设备使用人员进行必要的培训，确保检察办案业务的效率。	
分解目标		
分解目标内容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和管理目标	预算执行率	=100.00%
	支付及时率	=100.00%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政府采购合规性	合规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产出目标	设备采购及时率	=100.00%
	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00%
	案卷数字化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00%
	案卷数字化工作完成准确率	≥98.00%
效果目标	检察办案人员效率	提升
	设备闲置率	=0.00%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00%
影响力目标	建立设备更新购置长效管理机制	建立
	建立案卷数字化工作管理办法	建立
备注	无	

# 上海市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8年 )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名称	信息化运维项目		
项目类型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结转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用途	基本建设工程类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化建设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政策补贴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购买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购置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业专业类 <input type="checkbox"/>		
开始时间	2018-01-01	结束时间	2018-12-31
项目概况	信息化运行维护是指对信息化相关的资产（软件、硬件）进行服务保障、升级更新，对使用者进行培训和需求沟通，对运维人员和文档进行管理的过程。随着大数据、云计算以及移动互联网技术的发展，闵行检察院信息化系统越来越复杂，信息化系统的重要性越来越强，为了保障检察院日常工作的开展，对信息化运维的要求也越来越高。闵行检察院拟对本院的信息化软硬件进行全方位的维护。		
立项依据	最高人民检察院“十三五”时期检查工作发展规划纲要中指出，要以信息化促使司法办案规范化。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闵行检察院通过对信息化设备的维护，加强了检察院各部门的信息化建设，增进了资源共享，提高了办案信息的传递速度，节约了办案成本，为检察工作和人民检察院各项建设提供了有力的技术支持和保证。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信息化运维项目由技术科按照闵行检察院信息化建设与运行维护管理规范的相关规定负责实施。		
项目总预算（元）	661157	项目当年预算（元）	661157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0
	子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项目当年投入资金构成	闵行区检察院中心机房UPS机房项目（运维）	20000	
	自侦案件侦查指挥系统（运维）	61788	
	检察业务网分级保护建设（运维）	171400	
	闵行检察院驻所检察室与看守所监控系统联网（运维）	34036	
	闵行检察院涉密业务信息系统安全保密项目（运维）	8800	
	闵行区检察院办公事务系统项目（运维）	18000	
	闵行区检察院内网网页项目（运维）	2000	
	检察院（本部）_网络（运维）	305975	
	驻看守所检察室分支网络建设（运维）	12726	
	驻北新泾检察室分支网络建设（运维）	7980	
	驻新虹街道检察室分支网络建设（运维）	18452	

项目实施计划	闵行检察院拟聘请第三方机构对本院软硬件系统进行常驻维护。	
项目总目标	对闵行检察院信息化硬件软件进行维护，保障设备、系统的正常运营，确保检察院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年度绩效目标	全年响应，完成本部网络、驻看守所检察室分支网络、驻北新泾监狱检察室分支网络、驻新虹街道检察室分支网络、检察院中心机房、自侦案件侦查指挥系统、检察业务网分级保护建设、驻所检察室与看守所监控系统联网、涉密业务信息系统安全保密项目、办公事务系统项目、内网网页项目的运维服务，建立信息化应急响应机制，对应急预案定期进行演练并提供信息化技术培训及安全管理培训服务，确保全年不发生数据安全事故，确保软硬件整体故障情况可控。	
分解目标		
分解目标内容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和管理目标	预算执行率	=100.00%
	支付及时率	=100.00%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政府采购合规性	合规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产出目标	网络系统运维完成率	=100.00%
	机房运维完成率	=100.00%
	信息系统运维完成率	=100.00%
	网页运维完成率	=100.00%
效果目标	信息化系统故障率	≤2.00%
	信息化办案效率提升情况	提升
	相关人员满意度	≥90.00%
影响力目标	建立应急响应机制	建立
	建立信息化运维管理制度	建立
备注	无	

# 上海市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8年 )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名称	信息化新建项目		
项目类型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结转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一次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用途	基本建设工程类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化建设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政策补贴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购买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购置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业专业类 <input type="checkbox"/>		
开始时间	2018-02-01	结束时间	2018-11-30
项目概况	为了保障本院信息化办案业务的顺利进行，实施该项目，该项目计划对案件综合管理平台进行建设，以提升本院信息化办案业务能力。		
立项依据	《关于本市各级检察机关2018年信息化预算指导意见》（沪检信[2017]7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信息化在提高办案质量与效率、服务办案、方便人民群众了解检察业务、推进本院科学精确管理等方面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为进一步加强人民检察院信息化建设顶层设计，贯彻与落实最高人民检察院信息化建设五年发展规划，响应上海市人民检察院关于信息化建设规划的号召，本院设立了2018年信息化建设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闵行检察院建设类项目管理办法，闵行检察院技术科由专人负责信息化建设类项目的请示批复、招标、合同签署、验收等流程。技术科也将严格执行管理办法中的相关内容，从项目的执行与财务流程上确保项目进程的合理合规以及资金使用的安全高效。		
项目总预算（元）	266920	项目当年预算（元）	26692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0
	子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项目当年投入资金构成	案件综合管理平台		266920

项目实施计划	所有子项计划在2018年11月底之前全部完成。	
项目总目标	根据上海检察机关信息化建设的要求，完成全年信息化建设计划，保障信息安全，全面推进闵行检察院在各类办案业务和日常办公过程中的信息化建设。	
年度绩效目标	按照要求完成2018年信息化建设的各子项建设内容，进一步提高检察院日常工作的工作效率，并保障信息安全，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分解目标		
分解目标内容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和管理目标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政府采购合规性	合规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支付及时率	=100.00%
	预算执行率	=100.00%
产出目标	设备到位及时率	=100.00%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00%
	音视频监控设备完成及时率	=100.00%
	机房建设完成及时率	=100.00%
效果目标	信息安全事故	=0.00
	信息化办案工作效率提升情况	提升
	相关人员满意度	≥90.00%
影响力目标	制定信息化建设长期规划	制度
	建立新建信息化设备的管理制度	建立
备注	无	